

马克思研究劳动价值论的方法论

余陶生, 胡爽平

(武汉大学 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湖北 武汉 430072)

[作者简介] 余陶生(1929-), 男, 湖南浏阳人, 武汉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政治理论系教授, 主要从事价值决定和分配理论研究; 胡爽平(1982-), 女, 湖南浏阳人, 武汉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政治理论系硕士生, 主要从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研究。

[摘要] 马克思创立的科学的劳动价值论, 以人的劳动本质作为理论的根本出发点, 从而决定了这个理论必然建立在唯物辩证法的基础上, 其中包括: 科学的抽象方法; 辩证的分析方法; 逻辑与历史相一致的方法等。正确认识 and 掌握这些方法, 有助于在劳动价值论的讨论中分清正确和谬误, 划清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界限, 坚持和发展劳动价值论。

[关键词] 劳动价值论; 以人为本; 科学抽象法; 辩证分析法; 逻辑与历史相一致

[中图分类号] F091.9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2-7320(2006)06-0725-010

在劳动价值论的讨论中, 除了对基本观点存在不同看法以外, 对马克思在劳动价值中所运用的方法, 认识也不一致。因此, 如何正确理解马克思研究劳动价值论的方法, 对于正确认识和发展劳动价值论, 揭示不同观点在方法论上的分歧, 都具有重要的理论和实践意义。

一、以人为本是劳动价值论的基础

马克思在《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通过批判资产阶级经济学劳动观点的虚伪本质, 剖析了资本主义的经济结构和规律, 特别是剖析了劳动和资本之间的分离和对立, 深刻揭示出异化劳动是私有制社会的基础和本质, 是人在世俗世界中自我异化的本质和根源。并把“劳动”确立为自己世界观的一个基本范畴, 通过运用这个范畴去探讨和解决各种社会问题和哲学认识问题。

劳动范畴的提出, 不仅是马克思世界观发展的结果, 同时也是他认识论研究进一步深化的逻辑必然。在《手稿》中, 马克思进一步探讨了人的本质如何客体化, 以及主体如何转化为客体的问题。通过剖析社会经济运动, 他深刻地把握了人的劳动本质, 认识到劳动是人的活动的基本形式和主要内容, 是人的本质力量的客观外化, 并成为改造外部世界的客观基础, 从而推动他从认识论的高度去探讨劳动在主客体相互关系中的地位和作用。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 人作为一种社会动物的本质不是先天就有的, 也不是自然生成的, 而是通过合目的的活动即劳动创造的。劳动既是人自己创造、生产自己的社会本质的最基本的实践活动, 又是自己社会本质的最明显的表现和证明。一方面, 人通过劳动创造生产自己的物质生活和社会联系, 通过劳动使人从物种上与自然界区别开来, 使自己成为社会动物; 另一方面, 人只有在一定的社会联系中才能劳动, 通过劳动创造自己的社会本质, 形成自己的本质力量, 从而确立自己的主体地位。因此, 劳动作为人的功能, 劳动能

力是人的最基本的物质力量。马克思指出,由于劳动是人以自身的活动来引起、调整和控制人和自然之间的物质变换过程,人通过劳动改变着外部自然,也改变着自己,因而必然会发展自己的本质力量。“当他通过这种运动作用于他身外的自然并改变自然时,也就同时改变他自身的自然。他使自身的自然中沉睡着的潜力发挥出来,并且使这种力的活动受他自己控制。”^[1](第 202 页)这里说明了,虽然人作为自然存在的物,作为感性的物质实体,作为主体的自然物质前提,但不是人作为主体的本质规定,因为人作为主体的本质规定,不是从他的自然属性中获得的,而是从他的社会本质、从他的社会联系中获得的。“人是最名副其实的政治动物,不仅是一种合群的动物,而且是只有在社会中才能独立的动物。孤立的一个人在社会之外进行生产——这是罕见的事,在已经内在地具有社会力量的文明人偶然落到荒野时,可能会发生这种事情——就象许多个人不在一起生活和彼此交谈而竟有语言发展一样,是不可思议的。”^[2](第 21 页)

第二,人不仅通过劳动确立自己的本质,而且通过劳动改造客观世界。人为了在对自己有用的行为上占有自然物,必须从事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因而人和实践的关系是主体和客体之间首要的基本关系,是一切现实关系的基础。马克思在批判阿·瓦格纳关于人对自然的关系首先不是实践的关系,而是理论的关系的观点时指出:“人们决不首先‘处在这种对外界物的理论关系中’。正如任何动物一样,他们首先是要吃、喝等等,也就是说,并不‘处在’某一种关系中,而是积极地活动,通过活动来取得一定的外界物,从而满足自己的需要。”^[3](第 405 页)

第三,劳动作为人的本质体现了以人为本的思想。劳动是人的本质性活动,在马克思以前就曾经被有些思想家所关注。早在古希腊时期,例如色诺芬、柏拉图、亚里士多德等人,就曾经从劳动来探讨财富。中世纪的托马斯·阿奎那又以劳动来规定物品的价格。不过这些思想家们还只是从劳动的具体形态来进行探讨,还没有把劳动作为一个概念进行理论研究。最先把劳动作为一个经济概念,并以劳动来规定商品价值的是威廉·配第,他从重商主义把交换决定价值的流通领域转向劳动决定价值的生产领域。他不仅认识到商品价值是由劳动决定的,而且也认识到货币的价值也是由劳动决定的,这是配第在经济科学上一个重大贡献。但是,由于配第的劳动概念还是不成熟的,他不知道决定商品价值的是社会必要劳动量,也就是价值是由抽象劳动决定的。

真正系统研究劳动概念的是亚当·斯密。他继承了配第对劳动和劳动价值论的认识,将劳动概念的规定提高到一个新的高度。亚当·斯密是从交换和分工来研究劳动的。在他看来,一个人是贫是富,就看他能在什么程度上享受人生的必需品、便利品和娱乐品。但自从分工完全确立以来,各人所需要的物品,仅有极小部分仰给于自己劳动,最大部分却须仰给于他人劳动。所以,他是贫是富,要看他能够支配多少劳动,换言之,要看他能够购买多少劳动。一个人占有某货物,但不愿自己消费,而愿用来交换他物,对他说来,这货物的价值,等于使他能够买到或能支配的劳动量。因此,“劳动是衡量一切商品交换价值的真实尺度”^[4](第 26 页)。“获取各种物品所需要的劳动量之间的比例,似乎是各种物品相互交换的唯一标准。”^[4](第 42 页)斯密从商品交换中看到了有一个共同的东西,那就是劳动。这个劳动已经是脱离各种具体形态的一般劳动。斯密从劳动创造价值的原则出发,系统地研究了资本主义经济过程的各种矛盾。尽管他的劳动价值论还存在缺点和错误,例如他把商品价值看成由交换中购买到的劳动决定,混同了劳动和劳动力,但他的劳动概念在劳动价值论的发展历史上仍然具有重要的地位。

李嘉图继承和发展了亚当·斯密的劳动概念。他认为,除去数量稀少的古董、图画等艺术品,“人类所欲求的物品中,绝大部分是由劳动获得的。只要我们愿意投下获取它们所需的劳动,这类物品就不但可以在一个国家中,而且可以在许多国家中几乎没有限定地增加。”^[5](第 8 页)可以说,劳动概念在李嘉图那里得到了充分的表现,不仅价值是由劳动决定的,而且他的分配论也是以劳动价值论为基础的。他批评亚当·斯密把价值由耗费掉的劳动决定与购买到的劳动决定混为一谈。虽然他企图纠正亚当·斯密的缺陷,但是,由于他并没有真正了解斯密的错误是混淆了劳动和劳动力,而且他自己也认为工人出卖的是劳动,劳动的价值是由工人在一定社会内的生活必需品的价值决定的,而劳动的价值又是由供求

关系决定的,认为供求关系会使劳动的市场价格与工人的生活必需品的价值趋于一致。这样,他不仅重犯了亚当·斯密把购买到的劳动和耗费掉的劳动混为一谈的错误,而且放弃了劳动时间决定价值量的原理,滑向了供求决定价值的错误道路。

马克思不仅批判继承了古典经济学的劳动概念,而且还批判继承了黑格尔的劳动观。马克思在批判中发现了黑格尔有许多可以继承和发展的内容。主要有:(1)劳动是人的本质,是人的本质性活动;(2)劳动的个别性与普遍性的关系。他认为:“个体满足他自己的需要的劳动,既是它自己的需要的满足,同样也是对其他个体的需要的一个满足,并且一个个体要满足它的需要,就只能通过别的个体的劳动才能达到满足的目的。——个别的人在他的个别的劳动里本就不自觉或无意识地在完成着一种普遍的劳动,那么同样,他另外也还当作他自己的有意识的对象来完成着普遍的劳动;这样,整体就变成了他为其献身的事业的整体,并且恰恰由于他这样献出其自身,他才从这个整体中复得其自身。”^[6](第234页)这段话论述的个别劳动与普遍劳动的关系,对于马克思对具体劳动与抽象劳动的分析,具有启示作用;(3)劳动的社会性和它在社会活动中的基础性作用。他认为,劳动是生计的基础,或者说是人类生存必不可少的条件。而劳动满足需要的可能性,又是处于“社会关联”里的,因此,劳动不仅在实施上具有社会性,而且在本质上就已经是社会的。依靠这种社会性的实践,人才能保持其为人,才有能力去履行其为人任务。这对于马克思以异化劳动为核心概念建立最初的政治经济学有重要影响。马克思在指出黑格尔劳动概念的“科学性”的同时,也发现了它的缺陷。他指出:“黑格尔站在现代国民经济学家的立场上。他把劳动看作人的本质,看作人的自我确证的本质;他只看到劳动的积极方面,而没有看到他的消极的方面。劳动是人在外化范围内或者作为外化的人的自为的生成。黑格尔唯一知道并承认的劳动是抽象的精神的劳动。因此,黑格尔把一般说来构成哲学的本质的那个东西,即知道自身的人的外化或者思考自身的、外化的科学看成劳动的本质;因此,同以往的哲学相反,他能把哲学的各个环节总括起来,并且把自己的哲学说成就是这个哲学。”^[7](第163页)这是马克思对黑格尔把客观的人的实在劳动说成是精神的产物的唯心主义观点的批判。可见,马克思通过批判继承古典经济学和黑格尔的劳动概念,把劳动归结为人的本质,从而把劳动价值论建立在以人为本这个唯物史观的基础之上。

在劳动价值论的讨论中,有一种《泛价值论》认为,劳动不是价值的本质,构成价值的不是劳动,而是自然力。因为在他们看来,“作为抽象劳动耗费的是马克思所说的‘人的脑、肌肉、神经、手等等的生产耗费’,即人的体力和脑力的耗费;就其质而言,人的体力和脑力肯定是一种自然力,它的耗费自然是一种自然力的耗费。”因此,他们得出结论:“劳动自然力、机器自然力、土地自然力、协作自然力是价值的共同源泉”^[8](第5页)。甚至还把人的劳动和动物的本能活动相等。认为:“人类至今还无法确知蜜蜂在建筑蜂房时其头脑中究竟有无蜂房图象,在我们没有获得确实可靠的科学证据之前,我们不能简单地做出否定性结论。”^[8](第6页)这些观点都是对马克思观点的误解或曲解。

首先,把价值的本质说成是自然力是不正确的。诚然,马克思是说过:“如果把生产活动的特定性质撇开,从而把劳动的有用性质撇开,生产活动就只剩下一点:它是人类劳动力的耗费。尽管缝和织是不同质的生产活动,但二者都是人的脑、肌肉、神经、手等等的生产耗费,从这个意义上说,二者都是人类劳动。”^[1](第57页)马克思在这里说的把劳动的“特定性”或“有用性”撇开,就是把劳动的具体形式排除在外,也就是把劳动的自然属性排除在外,这种“排除”过程本身就是互相进行比较的社会过程,经过排除后剩下的人类劳动力在生理学意义的耗费,并不是自然的规定性,而是社会的规定性。

其次,使用价值与价值和具体劳动与抽象劳动,是两对正相对应的范畴。不可能设想价值是社会关系,而它的实体即抽象劳动却是自然关系。马克思在分析货币时指出,货币“这种商品只表现劳动时间的份额或数量而同劳动时间的自然属性无关,因而可以变形为——即交换成——体现着同一劳动时间的其他任何商品”。“劳动时间既然调节交换价值,它实际上就不仅是交换价值内在的尺度,而且是交换价值的实体本身(因为作为交换价值,商品没有任何其他实体,没有自然属性)”^[2](第115-116页)。可见,马克思的劳动二重性学说,为我们在商品分析中分清自然属性和社会属性提供了方法论原则。

最后,劳动作为人的本质性活动,它和动物的活动是不同的。马克思指出:“通过实践创造对象世界,即改造无机界,证明了人是有意识的类存在物,也就是这样一种存在物,它把类看作自己的本质,或者说把自身看作类存在物。诚然,动物也生产。它也为自已营造巢穴或住所,如蜜蜂、海狸、蚂蚁等。但是动物只生产它自己或它的幼崽所直接需要的东西;动物的生产是片面的,而人的生产是全面的;动物只是在直接的肉体需要的支配下生产,而人甚至不受肉体需要的支配也进行生产,并且只有不受这种需要的支配时才进行真正的生产;动物只生产自身,而人再生产整个自然界;动物的产品直接同它的肉体相联系,而人则自由地对待自己的产品。动物只是按照它所属的那个种的尺度和需要来建造,而人却懂得按照任何一个种的尺度来进行生产,并且懂得怎样处处都把内在的尺度运用到对象上去;因此,人也按照美的规律来建造。”^[7](第 96 页)从马克思这一段论述中可以看出,人的劳动和动物的活动的区分是十分清楚的。那种认为动物的活动和人的劳动一样,也是有意识的活动的观点,无非是要证明动物的活动也和人的劳动一样,都能够创造价值,为他们的“泛价值论”寻找理论根据。

二、科学的抽象方法

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版序言中指出:“分析经济形式,既不能用显微镜,也不能用化学试剂。二者都必须用抽象力来代替。”^[1](第 8 页)所谓抽象力或抽象方法,就是把各种具体事物中一般的、本质的、必然的东西抽取出来,并以概念、范畴等思维形式,把抽象所表达的成果表述出来,实现从感性认识向理性认识的转化,使人们更好地认识它们,马克思把抽象法也称为“简化”的方法。在思想史上,抽象法的形成和发展也经过了一条曲折发展的历史。马克思科学地总结了历史的经验,批判继承了抽象法的一切积极成果,第一次把抽象法建立在科学的基础上,丰富和发展了这个哲学和社会科学研究的基本方法。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就是运用抽象方法,深刻地揭示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经济现象和经济过程的本质和它的运行规律。如果错误地运用抽象力就只能产生与客观实际不相符合的空洞抽象,就会走向唯心主义。马克思对劳动价值论的研究,就是正确地按照抽象方法的下列原则进行的。

第一,科学的抽象必须从事物的普遍存在和全部总和出发。马克思指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占统治地位的社会财富,表现为‘庞大的商品堆积’,单个商品表现为这种财富的元素形式。因此,我们的研究就从分析商品开始。”^[1](第 47 页)毛泽东同志说:“商品这个东西,千百万人,天天看它,用它,但是熟视无睹。只有马克思科学地研究了它,他从商品的实际发展中作了巨大的研究工作,从普遍的存在中找出完全科学的理论来。”^[9](第 775 页)

由于事物的本质和规律不是通过个别事物和个别现象表现出来的,而是通过从事物的普遍现象中抽取出来的,为了保证科学抽象出来的材料具有代表性,首先必须全面和详细占有材料,然后加以科学的分析和综合研究,才能得出正确的结论。因为科学的抽象不能抽象没有的东西,也不能只抽象个别的,而只能从历史形成的普遍存在出发。价值的抽象即等一的人类劳动的抽象,只有在商品交换已经普遍存在的时候才有可能。因为“最一般的抽象总只是产生在最丰富的具体发展的地方,在那里,一种东西为许多东西所共有,为一切所共有。这样一来,它就不再只是在特殊形式上才能加以思考了。”^[2](第 42 页)马克思在劳动价值论的研究中正是从普遍存在的商品入手,分析了商品的内在矛盾即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矛盾,然后分析了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的矛盾、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进而分析了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从而揭示了资本主义的产生、发展和最终必然为社会主义所代替的客观规律。然而,有的论者却认为,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分析的商品只存在于“原始的实物交换和简单商品生产”。这种观点是不正确的。事实上,马克思分析的商品,是从资本主义商品中抽象了资本主义的主要特征,把它还原为一般商品开始进行分析的。因此,从一般商品分析中得出的劳动价值论,可以适用于所有存在商品经济的社会。

第二,科学的抽象必须撇开事物的表面现象,把事物的本质抽取出来。本质是事物的根本性质,是

组成事物基本要素的内在联系。现象是事物的外部联系和表面特征,是事物的外在表现。两者既是对立的,又是统一的。本质是现象的根据,本质决定现象;现象是本质的表现,它的存在和变化,归根到底是从属于本质的。脱离本质的纯粹的现象和脱离现象的赤裸裸的本质都是不存在的。作为科学的抽象,要把事物的本质抽取出来,就必须撇开无关的、掩盖事物内部联系的因素,或者把不影响本质问题研究的其他问题暂时存而不论,以便在纯粹的形式上进行研究。例如,马克思的《资本论》就是研究商品价值和剩余价值的生产、流通和分配的问题。在考察商品价值的生产过程的第一卷,就抽象了价值流通和价值分配的因素,把它们暂时存而不论,假定资本主义社会只存在资本家和生产工人,抽象了价值和剩余价值如何在流通中实现的问题,也抽象了各个剥削阶级如何瓜分剩余价值的问题。到了第二卷和第三卷,才依次把被抽象的问题加入进来研究,从而使人们对价值和剩余价值的来龙去脉有一个全面的了解。又如,在商品交换中抽去了商品的使用价值,以便使不同商品存在的一般劳动即抽象劳动形成的价值进行比较。

第三,科学的抽象必须正确处理一般和具体的关系。世界上的任何事物都是具体的,是多方面的统一,为了在思维中把握具体的对象,必须首先把完整的表象蒸发为抽象的规定,然后由抽象的规定在思维行程中导致具体的再现,即达到思维的具体。正确认识一般和具体的关系,对于正确运用抽象法来说是十分重要的。因为抽象出来形成的概念、范畴尽管它们也是一种客观存在,但是,不能认为它们可以离开具体而绝对独立。例如,亚当·斯密一方面认为利润是工人劳动对原材料所增加的价值在扣除工资以后的余额,这实际上是把利润还原为剩余价值的一般形式;另一方面,他又说利润是用来酬劳资本家“垫付原料和工资的那全部资本”的自然报酬,从而又把它看成剩余价值的利润形式。前者是从事物内部联系来理解,后者则是从利润这种特殊形式在资本家头脑中的反映来说明。无论是前者还是后者都是混淆了一般和具体的关系。因为前者没有从利润、地租、利息等具体形态中抽象出剩余价值,而后者是没有从剩余价值这个“本质的一般”来考察它的具体形态。

一般存在于具体之中,一般总是具体抽象的结果,但是,如何把具体抽象为一般,这里有一个抽象“不及”和“过度”的问题。所谓抽象“不及”,就是没有反映事物的本质。例如,亚里士多德虽然提出了“五张床等于一间屋”,他也知道“没有等同性,就不能交换,没有可通约性,就不能等同”。但是,由于阶级和时代的局限,使他不能从这个价值形式中抽象出两者中存在的等同物,即人类一般劳动。又如,威廉·配第首先提出了商品的价值是由生产它所耗费的劳动量决定的,但是由于他不理解价值的社会性质,不知道创造商品价值的抽象劳动,不知道决定商品价值大小的是生产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量,使他不能科学地说明价值实体和价值量问题,而是用白银中所凝结的劳动来决定谷物的价值。实际上,这并不是谷物的价值,而是它的交换价值。这是由于他没有能够从交换价值中抽象出价值来,才出现了抽象“不及”的错误。所谓抽象“过度”,就是脱离事物本质的一种抽象,或者是越过抽象过程的中间环节的一种强制的抽象。例如,李嘉图虽然坚持了劳动时间决定价值的原理,但是,他没有提出基于价值规律和剩余价值的利润理论,他不是通过剩余价值转化为利润、利润转化为平均利润等中间环节,来认识剩余价值和利润的关系,而是把剩余价值和利润等同起来,从而使他陷入了等量资本得到等量利润和价值规律的矛盾。马克思指出:“李嘉图所以犯这一切错误,是因为他想用强制的抽象来贯彻他把剩余价值率和利润率等同起来的观点。”^[10](第497页)“因为这种方法跳过必要的中介环节,企图直接证明各种经济范畴相互一致。”^[10](第181页)

在劳动价值论的讨论中,有的论者对马克思把各种具体劳动抽象为抽象劳动提出质疑说:“且不说将抽象劳动视为劳动的属性是否合理,至少也应当承认这样一个事实,即各种商品的共同点绝不限于抽象劳动,例如,一般的抽象的效用就是其中之一。如果可以将商品交换的基础归结为抽象劳动这个‘共通物’,那么为什么不可以归结为一般的抽象的效用这个‘共通物’呢?”^[11](第4页)这是对马克思的抽象法的误解。因为:(1)抽象劳动是在一定的客观经济条件下形成的,而不是主观思维的产物。抽象劳动作为具体劳动的抽象,它是根据商品经济中各种具体劳动抽象出来的一般人类劳动,没有商品经济条件

下的具体劳动,也不可能有抽象劳动范畴的存在。因为抽象劳动不等于劳动的抽象,不能把抽象劳动仅仅看成劳动的抽象。(2)想从各种效用中抽象出一般的“抽象的效用”,不过是一种主观想象。这是因为效用或者使用价值是一种自然属性,各种商品的使用价值是无法进行比较的,它们之间不存在一个“共通物”,彼此之间不具有量的可公约性,当然也就不可能彼此比较,又怎么能由它来决定商品价值进行交换呢?(3)承认使用价值或效用不能决定价值,并不是否认使用价值或效用的重要作用。马克思指出:“使用价值本身起着经济范畴的作用。至于它在什么地方起这种作用,那要由论述本身来确定。例如李嘉图,他认为资产阶级经济学只与交换价值打交道,对于使用价值则只是从外表上触及,而他的一些最重要的交换价值规定,恰恰是从使用价值,从使用价值与交换价值的关系中得出的,例如地租、工资最低额、固定资本与流动资本的区别,他恰恰认为这种区别对决定价格产生最重要的影响(通过工资水平的涨落对价格发生不同的反作用);在供求关系等问题上也是如此。”^[12](第 154 页)这里说明了使用价值对价格具有重要的影响作用,例如土地的自然条件,如肥沃程度的高低,距离市场的远近,会影响农产品的个别生产价格的决定,从而影响地租量的多少。劳动者素质高低会影响劳动力价格即工资的涨落。固定资本的质量的好坏会影响资本的周转速度,从而影响商品价格的制定。但是,这些因素并不能决定商品的价值,不能因此得出使用价值或效用决定商品价值的结论。

三、辩证的分析方法

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二版跋中指出:“我的辩证方法,从根本上来说,不仅和黑格尔的辩证方法不同,而且和它截然相反。在黑格尔看来,思维过程,即他称为观念而甚至把它变成独立主体的思维过程,是现实事物的创造主,而现实事物只是思维过程的外部表现。我的看法则相反,观念的东西不外是移入人的头脑并在人的头脑中改造过的物质的东西而已。”^[11](第 24 页)在马克思看来,经济范畴只是现实经济关系的抽象,它不是从上帝的旨意那里发出来的东西,也不是人类理性所固有的东西,而是客观事物反映到人类思维中的产物,是客观经济关系的表现。马克思研究劳动价值论所运用的唯物辩证方法,就是从普遍存在的事物的元素形态出发,来揭示事物自身的矛盾运动,通过矛盾着的对立面的又对立又统一的运动,来说明这一过程到它过程的推移。它具有以下几个特点:

第一,对事物进行二重性的分析。马克思指出:“经济学家们毫无例外地都忽略了这样一个简单的事实:既然商品有二重性——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那么,体现在商品中的劳动也必然具有二重性,而象斯密、李嘉图等人那样只是单纯地分析劳动,就必然处处都碰到不能解释的现象。实际上,这就是批判地理解问题的全部秘密。”^[13](第 250 页)亚当·斯密和李嘉图虽然把创造商品的劳动看成是价值的源泉,但是,他们从来没有研究过这种劳动的性质,因此不能说明,在生产过程中工人用活劳动创造价值的同时,如何又把生产资料中的物化劳动转移到商品中去,这是由于他们都不了解劳动二重性学说。马克思通过分析商品的自然属性和社会属性,揭露了内部的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的矛盾以及它们的辩证关系和发展过程,从而阐明了商品的二重性。在此基础上又分析了生产商品的劳动,第一次系统地说明了生产商品的劳动二重性学说。正如马克思说的:“商品中包含的劳动的这种二重性,是首先由我批判地证明了的”^[11](第 55 页)。劳动二重性学说的提出,说明了“生产交换价值的劳动是抽象一般的和相同的劳动,而生产使用价值的劳动是具体的和特殊的劳动”^[14](第 24 页)。这种对商品和生产商品的劳动的二重性的分析方法,为以后的研究和分析商品生产过程和资本主义生产过程奠定了方法论基础。

第二,对事物进行矛盾的分析。唯物辩证法作为一种研究方法,就是要通过矛盾着的对立面的又对立又统一的运动,来说明这一过程到另一过程的推移。马克思在劳动价值论的研究中首先运用了这种方法,他在《资本论》第一卷“法文版序言”中指出:“我所使用的分析方法至今还没有人在经济问题上运用过”^[11](第 26 页)。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其一,以商品的内部矛盾为起点,分析矛盾的萌芽、生长、发展和解决的过程。他从分析商品开始,在

这个千万人看他、摸他的普通事物中,发现了它存在的矛盾或矛盾的胚芽,并逐步演化为一系列的其他矛盾。也就是由商品的内在矛盾即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矛盾,演化为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的矛盾,再到简单商品经济的基本矛盾即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这是因为“商品的交换过程包含着矛盾的和相互排斥的关系。商品的发展并没有扬弃这些矛盾,而是创造这些矛盾能在其中运动的形式。”^[1](第122页)

其二,货币的出现既解决了商品交换过程存在的某些矛盾,又在新的基础上产生了一些新的矛盾。一是产生了商品的特殊性与一般交换手段的矛盾。当货币成为一般等价物和流通手段后,意味着任何商品只有变成货币,才能实现自己的价值,这样就促进了商品交换的扩大,从而产生了商品与一般交换手段的矛盾。马克思指出:“货币的性质就在于,货币只是通过使直接的物物交换的矛盾以及交换价值的矛盾普遍化,来解决这些矛盾。特殊交换手段是否能换取某种特殊交换手段,这是偶然的事情;但是现在商品必须同一般交换手段相交换,而商品的特殊性同这种一般交换手段则陷入更大的矛盾之中。”^[2](第149页)二是产生了商品和货币作为支付手段的矛盾。货币作为支付手段的职能包含着一个直接的矛盾。在各种支付手段互相抵消时,货币只是在观念上执行价值尺度的职能。在实际支付时,买者必须向卖者支付实在的货币,否则会使整个债务链条遭到破坏,引起连锁反应,甚至发生货币危机。“这种矛盾在生产危机和商业危机中称为货币危机的那一时刻暴露得特别明显。这种货币危机只有在一个接一个的支付的锁链和抵销支付的人为制度获得充分发展的地方,才会发生。”^[1](第158页)三是产生了货币和追逐货币的矛盾。货币作为一般等价物,成为商品中的上帝,成了人们追逐的对象,容易使人与人的关系变成赤裸裸的金钱关系,甚至使名誉、良心、知识等都成为货币的俘虏,成为有些官员堕落为腐败分子的重要原因。但是,不能把这些现象说成是货币的罪恶,而是社会矛盾的必然产物。“货币没有造成这些对立和矛盾;而是这些矛盾和对立的发展造成了货币的似乎先验的权力。”^[2](第91页)

其三,货币转化为资本,使简单商品经济的基本矛盾发展为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货币转化为资本的前提是劳动力转化为商品。劳动力转化为商品,为资本家带来了剩余价值,资本家为了获得更多的剩余价值,必然加强对雇佣工人的剥削,从而加深了劳动和资本的矛盾。随着剩余价值的资本化,资本积累的扩大,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必然引起相对人口过剩和无产阶级的贫困化,进一步加深了资本主义的各种矛盾,最终必然导致资本主义为社会主义所代替。这就是由商品内部矛盾发展为资本主义矛盾的必然结果,也是矛盾分析法在劳动价值论的研究中得出的科学结论。

在劳动价值论的讨论中,有的论者对马克思生产商品劳动的二重性加以曲解,提出物化劳动也具有二重性即物质属性和劳动属性。例如,他们说:“作为物质属性它不同于天然物,具有价值内容。作为劳动属性,它不同于一般的活劳动,各式各样的活劳动凝结其上,赋予各种特殊性能,即各种使用价值,供人们作各种目的使用。”“活劳动创造价值,作为众多复杂活劳动凝结的物化劳动,当然也能够创造价值,否则,仅仅是转移价值,人们还要它干嘛?”^[15](第23页)这样,就把物化劳动说成和活劳动一样,既能创造使用价值,又能创造价值。这是把物化劳动二重性混淆为活劳动的二重性,从而得出物化劳动也和活劳动一样,具有创造价值的作用。事实上,活劳动和物化劳动是有严格区别的。(1)物化劳动是在一次劳动过程终结时作为生产过程的结果而存在,同时又是新的劳动过程的物质条件,它只是作为活劳动的物质因素起作用。(2)物化劳动是凝结的、静止状态的劳动,不同于正在进行中的流动状态的活劳动。在劳动过程中,劳动者借助劳动资料对劳动对象进行加工,劳动过程结束,劳动由流动形式转化为物化形式,并同消耗的生产资料凝结为新产品。(3)物化劳动作为抽象劳动是价值的实体,不同于作为价值源泉的活劳动。在价值形成过程中,商品生产者的活劳动才具有生产商品劳动的二重性,而作为生产资料的物化劳动是不具有活劳动的二重性的。它不但不能创造价值,连它自身的原有的价值,也要依靠劳动者的具体劳动转移到新产品中去。

四、逻辑和历史相一致的方法

逻辑和历史相一致的思想首先是由黑格尔提出来的,他在《逻辑学》中说:“那在科学上是最初的东

西,必定会表现在历史上也是最初的东西。”^[16](第 77 页)这个观点的正确理解应当是,任何哲学的产生都有它的历史原因,它随着产生它的历史条件的存在而存在,也随着它存在的历史条件的消失而消失。不过这种消失只是一种扬弃,而不是简单的消失。这种看法既是辩证的,也是符合历史发展的。但是,黑格尔却认为,凡是被称为哲学的哲学体系都是以理念为内容,每个哲学体系都是理念发展的一个特殊阶段或特殊环节。这样一来,历史的发展被他归结为理念的发展,因此,它是唯心主义的。马克思和恩格斯批判继承了黑格尔的这个方法。恩格斯在《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中谈到马克思的研究方法时指出:“历史从哪里开始,思想进程也应当从哪里开始,而思想进程的进一步发展不过是历史过程在抽象的、理论上前后一贯的形式上的反映;这种反映是经过修正过的,然而依照现实的历史过程本身的规律修正的,这时,每一个要素可以在它完全成熟而具有典范形式的发展点上加以考察。”^[14](第 532 页)恩格斯的这段话,理论界有不同理解。一种是肯定意见,认为:马克思在研究中“逻辑无条件地是资本主义的历史发展的反映”。另一种是否定意见,认为马克思在研究中并没有彻底运用这个方法,而是有很多不彻底的地方。我认为这两种观点都有片面性。

首先,应该承认马克思在《资本论》其中包括在劳动价值论的研究中正确地运用了这个方法。例如,从商品开始,进到货币,再到资本和剩余价值,以及绝对剩余价值到相对剩余价值的展开过程,货币五种职能的发展,相对剩余价值发展的三个阶段或三种生产方法,即从协作到分工和工场手工业再到机器大工业等,马克思就是按照逻辑和历史相一致的方法进行分析的。特别明显的是马克思把价值形式的发展分为:(1)简单的、个别的、或偶然的价值形式;(2)总和的或扩大的价值形式;(3)一般价值形式;(4)货币价值形式。从第一种价值形式发展到第四种价值形式,既是逻辑发展的过程,又是价值形式历史发展的必然结果,是从理论上再现人类商品交换的历史,也是以商品交换大量历史材料的研究作为范畴联系和转化的依据的。

其次,也不能把逻辑和历史的发展相一致的方法,片面地理解为就是把经济范畴按照它们在历史上的作用的先后次序来安排。这是因为经济范畴是由生产关系决定的,是生产关系在理论上的表现,它和历史发展的顺序并不是完全一致的。马克思指出:“在一切社会形式中都有一种一定的生产支配着其他生产的地位和影响,因而它的关系也支配着其他一切关系的地位和影响。这是一种普照的光,一切其他色彩都隐没其中,它使它们的特点变了样。这是一种特殊的以太,它决定着它里面显露出来的一切存在的比重。”^[17](第 757 页)例如,在封建社会,封建土地所有制是封建社会的“普照的光”,“特殊的以太”。在那里连工业、工业的组织以及与工业相应的所有制形式都多少带着土地所有制的特性,经济范畴的性质也是由封建生产关系决定的。而在资本主义社会,资本是它的“普照的光”,“特殊的以太”,是资本主义社会支配一切的经济权力。在资本主义社会,由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作用,作为封建的土地所有制,发生了性质的变化,成为资本主义的派生物。因此,“把经济范畴按它们在历史上起决定作用的先后次序来安排是不行的,错误的。它们的次序倒是由它们在现代资产阶级社会中的相互关系决定的,这种关系同看来是它们的合乎自然的次序或者同符合历史发展次序的东西恰好相反。”^[17](第 758 页)这是因为“历史常常是跳跃式地和曲折地前进的,如果必须处处跟随着它,那就势必不仅会注意许多无关紧要的材料,而且也会常常打断思想进程”^[14](第 532 页)。例如,《资本论》第一卷中,在分析商品到货币,货币转化为资本,资本产生剩余价值,剩余价值转化为资本,进行资本积累以后,才分析资本原始积累,这种原始积累并不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结果,而是它的起点。按照这种安排,并不符合历史发展过程的。但是从逻辑上看,资本积累的本质和积累的一般规律,被安排在资本原始积累的前面,其原因在于:如果不从理论上阐明资本的本质,就不可能探讨它的起源和发展,揭示资本是怎样形成的。因此,我们在探讨逻辑和历史相一致的原则时,应该辩证地理解两者一致的关系,不能机械地理解两者的一致。

在劳动价值论的讨论中,有的论者为了否定劳动价值论的现实作用,他们以人类历史上最初的原始的实物交换为根据,把劳动价值论限制在原始社会的实物交换,并且把马克思说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占统治地位的社会财富,表现为‘庞大的商品堆积’,单个的商品表现为这种财富的元素形式。因此,我

们的研究就从商品开始”曲解为“商品及其交换的起点从历史上看就应当是最简单最原始的交流,其历史的对等的参照物被马克思确定为原始公社末期公社之间的交换”^[18](第27页)。从方法论来看,这种观点不正确之处在于:用历史的分析和逻辑的分析相等同的方法,否定劳动价值论在资本主义社会的现实意义。这种看法之所以不正确,具体表现在以下几点:

第一,马克思研究劳动价值论是从简单商品或商品一般作为历史起点,而不是“人类历史上最初的最简单的实物交换”。恩格斯在《资本论》第三卷序言中指出:“在此之后,我们就会明白,为什么马克思在第一卷的开头从他作为历史前提的简单商品生产出发,然后从这个基础进到资本,——为什么他要从简单商品出发,而不是从一个在概念上和历史上都是派生的形式,即已经在资本主义下变形的商品出发。”^[19](第17页)马克思从简单商品生产出发,并不是退回到资本主义以前的简单商品生产的历史阶段,而是立足于资本主义社会来分析简单商品的。正如马克思指出的:“我的出发点是劳动产品在现代社会所表现的最简单的社会形式,这就是‘商品’。”所谓“现代社会”就是指资本主义社会。所谓“最简单的社会形式”,就是指简单的、抽象的一般商品。这个简单、抽象的一般商品和资本主义商品不同之处在于:它并没有包括剩余价值,也没有包括劳动力成为商品。而资本主义商品不仅包括剩余价值,也包括劳动力商品的价值在内。可见,那种把马克思在劳动价值论研究中的商品的历史和逻辑起点,提前到“最初的原始的实物交换”,是缺乏理论根据的。

第二,马克思对劳动价值论的研究,并没有按照商品的历史发展的顺序来安排,而是按照资本主义社会内部各种经济关系的逻辑顺序来安排。这是因为:(1)马克思对劳动价值论的研究,是在既定的资本主义条件下进行的。因此,经济范畴应该按照它们在现代资产阶级社会内部的各种经济关系的逻辑顺序来安排。在《资本论》中对劳动价值论的研究,商品是作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占统治地位的社会财富的“元素形式”为研究对象开始的,而不是把研究对象提前到原始公社的“最简单最原始的交换”。(2)逻辑与历史相一致的核心是逻辑进程如何与实际矛盾的历史进程相一致。逻辑要适应历史,但更要适应现实。只有从现实出发这个前提下,将历史看成现实的来源和现实的运动过程,才能真正认识到逻辑和历史的一致。因此,在安排逻辑发展的顺序时,应当以现实经济矛盾的内在联系为依据。历史是现实存在的原因,现实是历史发展的结果。但是,现实不是历史的堆积,它以前存在的关系和结构不可能按照旧的形式出现,而是按照现实社会的各种矛盾和关系,以改变了的形式,作为现实社会的构成因素存在。马克思研究劳动价值论,不是写劳动发展的历史,而是从资本主义这个现实出发,来揭示劳动价值论的内部规律和在资本主义条件下的各种表现和后果。

第三,把劳动价值论研究中商品的逻辑起点定位于原始公社的实物交换,无非是用逻辑完全服从历史的“历史的方法”,也就是按照历史的进程,记录、描写、再现、概括历史人物、事件及其作用和联系,来说明劳动价值论只存在于原始公社的实物交换,否定劳动价值论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的重要作用。例如,前面提到的那一位论者说:“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按照马克思的分析条件、理解和推论,应当只是一个说明简单实物交换比例决定的法则。如果马克思对这个原理的运用到此为止,或者,人们对劳动价值论的属性及其作用范围的理解也没有超出这个范围,那是没有异议的。然而如果超出了马克思(以及古典派)建立劳动价值论时所设定的条件,这个理论是否还有效,或者在多大程度上有效,它是否对其他领域的现象(包括一般社会财富和资本条件的价格等)仍然保有说服力,或者有多大说服力,这还没有得到证明。”^[18](第31页)这种说法是不正确的。(1)马克思劳动价值论中分析的商品虽然是简单商品,但不是退回到简单商品生产的历史阶段,而是立足于资本主义社会来分析简单商品的。是从资本主义商品中抽象了资本主义的主要特征,如劳动力是商品和商品价值中的剩余价值,把资本主义商品还原为一般商品开始分析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因此,把马克思分析的商品定位于原始社会的实物交换是没有任何理论根据的。(2)认为劳动价值论在现阶段是否有效,“还没有得到证明”的说法也是没有任何根据的。事实证明,劳动价值论不仅贯穿资本主义社会的生产、流通、分配和消费领域,决定着资本主义的产生、发展和灭亡的规律,而且也对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具有重要的作用。随着社会主义经济改革的深

入发展,也为深化社会主义劳动和劳动价值论的研究开拓了更广阔的空间。

[参 考 文 献]

- [1] [德] 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5.
- [2] [德] 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6 卷上册[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
- [3] [德] 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19 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63.
- [4] [英] 亚当·斯密. 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上卷[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72.
- [5] [英] 李嘉图. 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83.
- [6] [德] 黑格尔. 精神现象学:上卷[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62.
- [7] [德] 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2 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
- [8] 刘有源. 泛价值论何错之有[J]. 经济评论,2005, (5).
- [9] 毛泽东. 毛泽东选集:第 3 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67.
- [10] [德] 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6 卷第 2 册[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3.
- [11] 晏智杰. 劳动价值论:反思与争论[J]. 经济评论,2004, (3).
- [12] [德] 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6 卷下册[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
- [13] [德] 马克思,恩格斯. 《资本论》书信集[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6.
- [14] [德] 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13 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62.
- [15] 钱伯海. 论物化劳动的二重性[J]. 学术月刊,1995, (7).
- [16] [德] 黑格尔. 逻辑学:上卷[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82.
- [17] [德] 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12 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62.
- [18] 晏智杰. 劳动价值学说新探[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1.
- [19] 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5 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5.

(责任编辑 邹惠卿)

Methodology of Marx's Research on Labor Value Theory

YU Taosheng, HU Shuangping

(School of Politics & Public Administration, Wuhan University, Wuhan 430072, Hubei, China)

Biographies: YU Taosheng (1929-), male, Professor, School of Politics & Public Administration, Wuhan University, majoring in value determination & distribution theory; HU Shuangping (1982-), female, Graduate, School of Politics & Public Administration, Wuhan University, majoring in China characterized social economical theory.

Abstract: The essence of human's labor is the basic starting point of the labor value theory of Marx. Thus it is resulted that this theory is certainly base on the materialist dialectics, including: scientific abstract method, dialectical analysis method, the way of identify logic with history, etc. Recognizing and grasping these methods are helpful to distinguish between right and error and make clear distinction between materialism and idealism. Persisting and developing the labor value theory will further promote the development of the economy of socialism.

Key words: labor value theory; regarding the man as the core; scientific abstract method; dialectical analysis method; the way of identify logic with history